

彰化縣花壇鄉民代表會 函

地址：50352彰化縣花壇鄉中山路2段182號

承辦人：組員 邱文聖

電話：04-7862231

傳真：04-7875275

電子信箱：ntws55@huatan.chcg.gov.tw

受文者：宜蘭縣羅東鎮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7月8日

發文字號：花鄉代字第 號字第114000045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本會新辦公大樓訂於114年7月11日(星期五)下午1點起辦理搬遷作業，請查照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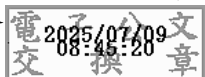
說明：

一、旨揭搬遷期間，因電話移機及網路裝設作業，暫停對外服務及電子公文交換，不便之處，敬請見諒。

二、自114年7月14日(星期一)起於新址辦公，新辦公大樓地址：503004彰化縣花壇鄉彰員路二段586號4樓，聯絡電話：04-7862231。

正本：行政院各部會行總處署、各縣市政府（含各直轄市及金門、連江兩縣）、各縣市議會、全國各鄉鎮區公所(彰化縣花壇鄉公所除外)、彰化縣彰化市民代表會、彰化縣鹿港鎮民代表會、彰化縣和美鎮民代表會、彰化縣北斗鎮民代表會、彰化縣員林市民代表會、彰化縣溪湖鎮民代表會、彰化縣田中鎮民代表會、彰化縣二林鎮民代表會、彰化縣線西鄉民代表會、彰化縣伸港鄉民代表會、彰化縣福興鄉民代表會、彰化縣秀水鄉民代表會、彰化縣芬園鄉民代表會、彰化縣大村鄉民代表會、彰化縣埔鹽鄉民代表會、彰化縣埔心鄉民代表會、彰化縣永靖鄉民代表會、彰化縣社頭鄉民代表會、彰化縣二水鄉民代表會、彰化縣田尾鄉民代表會、彰化縣埤頭鄉民代表會、彰化縣芳苑鄉民代表會、彰化縣大城鄉民代表會、彰化縣竹塘鄉民代表會、彰化縣溪州鄉民代表會

副本：本會



主席 沈文盛

行政室 114/07/09



1140012557